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1

债券代码：111019

债券简称：宏柏转债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宏柏转债”转股数量累计达到转股前公司已 发行股份总额 10%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2月13日，累计有343,671,000元“宏柏转债”转换成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累计为62,989,30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608,896,979股的10.34%。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2月13日，尚未转股的“宏柏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16,329,000元，占“宏柏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64.20%。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0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公开发行了96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6,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自2024年4月17日至2030年4月16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第五年2.00%、第六年2.50%。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56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96,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5月1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宏柏转债”，债券代码“111019”。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宏柏转债”自2024年10月23日起至2030年4月16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可转换为本公司的股份，“宏柏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7.51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新转股价格为5.46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自2024年7月9日起，“宏柏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7.51元/股调整为7.5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暨调整“宏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2、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自2024年7月19日起，“宏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7.53元/股调整为7.4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因权益分派调整“宏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3、因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情形，触发“宏柏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宏柏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2024年8月7日起，“宏柏转债”转股价格由7.49元/股调整为5.4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宏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4、因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自2025年7月8日起，“宏柏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5.45元/股调整为5.4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暨调整“宏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宏柏转债”的转股期为：2024年10月23日（非交易日顺延）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0年4月16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

日)。

截至2026年2月13日，累计有343,671,000元“宏柏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累计为62,989,30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608,896,979股的10.34%。

截至2026年2月13日，尚未转股的“宏柏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16,329,000元，占“宏柏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64.20%。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5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26年2月13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0,158,729	19,042,398	669,201,127
总股本	650,158,729	19,042,398	669,201,127

四、本次股本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比例的变化情况

本次股本变动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被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 (2025年11月25日)		变动后 (2026年2月13日)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宏柏化学有限公司	123,649,307	19.02%	118,146,707	17.65%
宏柏(亚洲)集团有限公司	116,742,413	17.96%	116,742,413	17.45%
纪金树	3,121,795	0.48%	3,121,795	0.47%
林庆松	2,615,160	0.40%	2,615,160	0.39%
杨荣坤	0	0.00%	0	0.00%
合计	246,128,675	37.86%	240,626,075	35.96%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截至2025年11月25日），公司总股本为650,143,895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截至2026年2月13日），公司总股本为669,201,117股。

五、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798-6806051

公司邮箱：hpxc@hungpai.com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